

## 2023 年市本级“三公”经费

2023 年市本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37 万元,同比下降 2%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无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50 万元(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费 108 万元;公务用车运行费(含执法执勤用车)942 万元,同去年持平。),公务接待费 387 万元,同比下降 7%。

按照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有关精神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及省、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财政支出的要求,市财政将继续完善“三公”经费管理制度,细化市本级各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编制,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规模,确保市本级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总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。

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汇总预算表

单位:万元

项 目	本年预算数	备 注
合 计	1437	
1. 因公出国(境)费用		
2. 公务接待费	387	
3. 公务用车费	1050	
其中: (1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942	
(2) 公务用车购置	108	